

证券代码：833265

证券简称：润杰农科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为了拓展公司业务，公司与浙江中岛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协议，拟于近日出资设立山东中岛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35%，浙江中岛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0%，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5%。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为新设参股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与《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条款规定，本次投资交易标的金额 350 万元，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经公司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中岛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高新区朱一路2号-8#楼15-1-9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高新区朱一路2号-8#楼15-1-9

注册资本：1070万元

主营业务：生态环境工程、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景观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技术、生物技术、农业技术、土壤改良技术、土壤修复技术开发、技术推广；给水设备、自动化设备的研发、销售；初级农产品、微生物菌剂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姚继胜

控股股东：姚继胜

实际控制人：姚继胜

关联关系：不适用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开发区24号小区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开发区 24 号小区

注册资本：6065 万元

主营业务：农药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肥料、精细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植物提取产品和农机具等，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农化产品应用技术研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李乔

控股股东：李志超

实际控制人：李志超

关联关系：不适用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中岛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史口镇府林路 27 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肥料生产；农药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农药技术研发；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生物饲料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工业酶制剂研发；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合成技术研发；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肥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浙江中岛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400 万元	40%	0
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50 万元	25%	0
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50 万元	35%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本次投资。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浙江中岛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投资协议》，就投资设立和经营管理山东中岛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达成共识。山东中岛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作出的一般决议，须经半数以上表决权通过，特别决议须经 2/3 以上表决权通过，股东会具体议事程序由公司章程规定。山东中岛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 3 名：浙江中岛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拥有 1 名董事会成员的提名权，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拥有 1 名董事会成员的提名权，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 1 名董事会成员的提名权，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投资公司董事长人选由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设总经理 1 名，人选由浙江中岛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并出任投资公司法定代表人。设监事 1 人，由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符合公司未来经营的需要，也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战略。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发展战略角度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能够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利用经营管理经验，完善治理结构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也是公司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从公司长期发展来看，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利润增长会带来正面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3 日经理办公会决议；
- 投资协议。

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